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借調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478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客家委員會 108 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
(1080047858_Attach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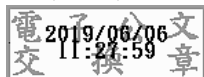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修正後「108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
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08年6月3日客會文字第10861008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前以108年5月16日桃教小字第1080040567號函（諒達）送「108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」，因前揭實施計畫第2點辦理單位之總決賽聯絡窗口，更改為古貞文主任；第4點比賽內容之南區初賽地點，更改為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及高雄市私立立志高級中學，爰據以修正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或請至本局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 訊息公告-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AA _教務108/06/06 12:02



1080003991

有附件